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大倫 電話: 8230698

電子信箱:dlranger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主統字第10901779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主計總處來函、著色圖稿(376550000A_1090177916_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 1090177916 ATTACH2. pdf)

主旨:為加強宣導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,行政院主計總處特辦理「國中學生電子繪圖」網路活動,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9月8日主普口字第1090401107C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預訂於本(109)年11月辦理,旨揭活動電子著色圖稿(如附件)可至活動網站(網址: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100823408205854/)或主計總處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專區(網址:https://www.stat.

gov. tw/lp. asp?

ctNode=6625&CtUnit=2415&BaseDSD=7&mp=4)下載。

- 三、旨揭活動辦法說明如下
 - (一)以電腦繪圖方式完成電子著色圖稿,完成後於活動期間 將檔案上傳至活動網站,並完成指定留言。
 - (二)普查期間結束後,行政院主計總處將辦理抽獎活動,參







加者有機會獲得平板電腦或藍芽喇叭等好禮。

(三)活動詳情依活動網站公告為準。

正本: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宣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 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壽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平和 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 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豐濱國民中學、 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東國民中學、花蓮 縣立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王東國民中學、花蓮 縣太富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高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 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

